

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事务中心

2025 年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

立项通知书

张磊 同志：

经专家评审，省委宣传部审批，您申报的 2025 年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_____

黄舒曷全集整理与研究_____

已获准立项，批准号 2025XWH024，项目类别为文化研究专项_____，立项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0 日。

项目负责人收到本通知后，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申请书》即成为有约束力的协议，不得擅自变更原设计的最终成果形式和内容。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须承担保证责任。项目负责人及所在单位须了解并执行以下规定：

一、项目研究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牢固树立问题意识、创新意识和精品意识，立足学术前沿，突出研究重点，弘扬优良学风，恪守学术规范，着力推出具有重要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的研究成果。

二、项目实行事后资助制度，在项目结项后按鉴定等级一次性拨付资助资金。鉴定等级为优秀的一次性资助资金 4

其他结项条件按《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》执行。免于鉴定仅限于涉及党和国家机密不宜公开，且质量已得到有关部门认可的项目。所有项目成果的鉴定等级通报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。

十、项目结项成果实行查重制度，去除本人及项目组成员已发表文献复制比不超过20%视为通过，进入结项程序。

十一、省社科规划项目成果实行先鉴定后出版制度。少数项目成果确需先出版的，须报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事务中心审批。

十二、验收合格的省社科规划项目成果，在正式出版或向有关领导、决策部门报送时，均须在醒目位置注明“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成果”字样。

十三、部分项目的课题名称和类别根据评审专家意见做了修改，请以本《通知》为准，并按修改后的课题名称开展研究。

以上规定，项目负责人及责任单位应严格遵守。如有异议，可写明情况报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事务中心，立项协议自行废止。

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事务中心

2025年12月10日

抄送：项目责任单位。

荣誉证书

HONORARY CREDENTIAL

您申报的调研课题,经评审,同意结项,
特发此证,以资鼓励。

成果名称:新乡籍汉代先贤杜诗及“杜母精
神”的当代价值研究

评定等级:结项

新乡市社会科学联合会

2026年5月

作者:张磊、李庆中、常岩婷、
侯仪娴、王昱芳

证书编号:2026-1217